

证券代码：834521

证券简称：中瑞新源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中瑞新源能源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8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3 月 2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中瑞新源能源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股东为公司向保理公司申请授信提供股权质押担保》议案

公司拟向深圳前海盛世瑞联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世瑞联公司”）申请 5000 万授信额度，为保证授信，公司股东将一共以 5,000,000 股股权进行质押做为担保。本次先以薛江峰持有的 2,437,500 股、吴悦持有的 1,310,000 股做为第一批质押担保，质押权人为盛世瑞联公司指定的北京嘉和远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质押手续已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办理完毕（详见公告 2019-010）。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办理登记手续，可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4 月 8 日 9：00

(三) 登记地点：中瑞新源能源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天津市河西区台儿庄路 118 号海景广场 225

联系电话：022-27333388

传真：022-27355188

联系人：王秋丹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瑞新源能源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中瑞新源能源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19 日